

##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属于主动增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2、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#### 一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

##### 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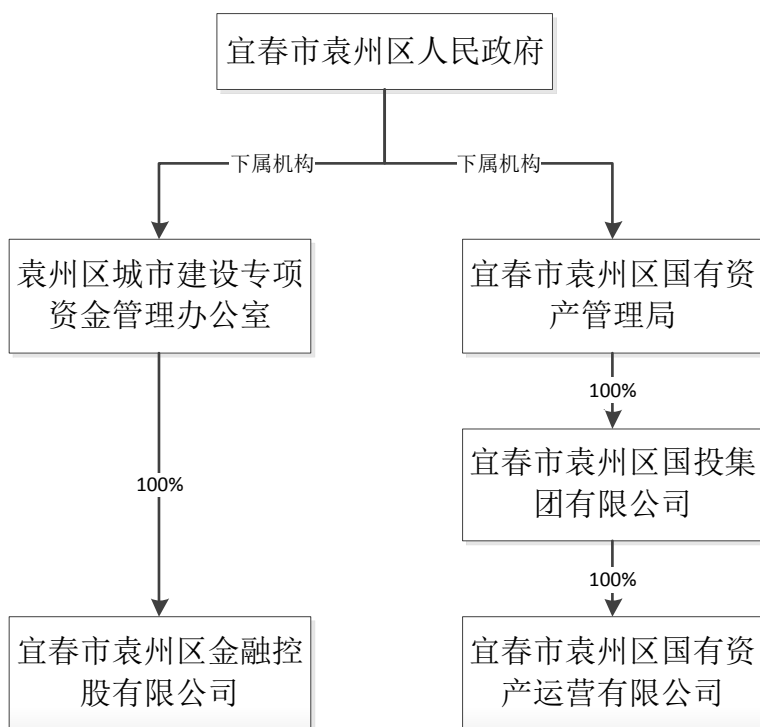
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	宜春市袁州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
注册地	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袁州大厦 16 楼
法定代表人	曹少鹏
注册资本	人民币 20,000 万元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60902MA388DMGXK
企业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经营范围	对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进行股权或其他投资；投资管理和咨询服务；资产管理和咨询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经营期限	2018 年 11 月 16 日至长期
主要股东	袁州区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公室（持股 100%）
联系电话	0795-3588310

##### （二）一致行动人

一致行动人名称	宜春市袁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
注册地	江西宜春
法定代表人	刘文云
注册资本	人民币 5000 万元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60902796999429M
企业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独资）
经营范围	对区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进行经营、管理，资本运营，实业投资；市政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与房地产开发，土地开发经营与整理，农村和农业基础设施建设，公路桥梁承包，物业管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经营期限	2007 年 3 月 9 日至长期
主要股东	宜春市袁州区国投有限公司（持股 100%）
联系电话	0795-3588856

### （三）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之间关系

宜春市袁州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融控股公司”）和宜春市袁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资公司”）均受同一主体宜春市袁州区人民政府控制，在本次认购及本次认购完成后行使作为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江特电机”）股东权利等事项上，双方均保持一致行动。



## 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

本次权益变动前，信息披露义务人金融控股公司未持有江特电机股份，一致行动人国资公司持有江特电机 57,640,167 股，占江特电机发行前总股本 1,469,182,112 股的 3.92%。

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18]1234 号文核准，江特电机向 7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票 237,143,469 股。

本次发行完成后，信息披露人金融控股公司将直接持有江特电机 47,428,694 股，占江特电机发行后总股本 2.78%，一致行动人国资公司直接持有江特电机 57,640,167 股，占江特电机发行后总股本 3.38%，信息披露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江特电机 105,068,861 股，占江特电机发行后总股本 6.16% 的股份。

## 三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根据有关规定，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了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：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